

ICS 11.080  
C 59  
备案号: 74347-2020

# DB11

## 北京市地方标准

DB11/T 1749.1—2020

---

### 呼吸道传染病疫情防控消毒技术规范 第1部分：通用要求

Disinfection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respiratory infectious disease —  
Part 1: General requirements

2020 - 09 - 17 发布

2020 - 10 - 01 实施

---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管理要求.....	2
5 消毒原则.....	3
6 消毒剂选择与使用.....	3
7 消毒方式.....	3
8 消毒方法.....	4
9 消毒效果评价.....	5
附录 A（资料性附录）消毒工作记录.....	6
附录 B（资料性附录）消毒剂配制流程.....	8

## 前 言

DB11/T 1749《呼吸道传染病疫情防控消毒技术规范》目前分为以下部分：

- 第1部分：通用要求；
- 第2部分：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
- 第3部分：中小学校；
- 第4部分：公共场所；
- 第5部分：重大会议场所；
- 第6部分：救护车辆；
- 第7部分：农贸市场。

本部分为DB11/T 1749的第1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 1.1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实施。

本部分起草单位：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急救中心。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于礼、张莉、王劲、佟颖、于建平、包卫华、安伟、李长青、慈九正、肖潇、高迪。

# 呼吸道传染病疫情防控消毒技术规范

## 第1部分：通用要求

###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呼吸道传染病疫情防控消毒技术规范的通用要求，包括管理要求、消毒原则、消毒剂选择与使用、消毒方式、消毒方法和消毒效果评价。

本部分适用于呼吸道传染病的预防性消毒和疫源地消毒。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9193 疫源地消毒总则
- GB 26366 二氧化氯消毒剂卫生标准
- GB/T 26368 含碘消毒剂卫生要求
- GB/T 26369 季铵盐类消毒剂卫生要求
- GB/T 26370 含溴消毒剂卫生要求
- GB/T 26371 过氧化物类消毒液卫生要求
- GB/T 26373 醇类消毒剂卫生要求
- GB/T 27947 酚类消毒剂卫生要求
- GB 27952 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通用要求
- GB/T 36758 含氯消毒剂卫生要求
- WS/T 396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规范
- WS/T 466 消毒专业名词术语
- WS/T 648 空气消毒机通用卫生要求
- WS/T 699 人群聚集场所手卫生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呼吸道传染病** respiratory infectious disease

指病原体从人体的鼻腔、咽喉、气管和支气管等呼吸道感染侵入而引起的有传染性的疾病。

#### 3.2

**清洁** cleaning

除去物品上的污染，使之达到预定用途或进一步处理所需的程度。

#### 3.3

**消毒 disinfection**

杀灭或清除传播媒介上病原微生物，使其达到无害化的处理。

3.4

**预防性消毒 preventive disinfection**

在没有明确的传染源存在时，对可能受到病原微生物污染的场所和物品进行的消毒。

3.5

**疫源地消毒 disinfection of epidemic focus**

对疫源地内污染的环境和物品的消毒。疫源地是传染源排出的病原微生物所能波及的范围。

3.6

**终末消毒 terminal disinfection**

传染源离开疫源地后进行的彻底消毒。

**4 管理要求**

**4.1 组织管理**

4.1.1 机构应建立健全消毒工作制度，明确消毒工作责任。

4.1.2 机构应设置专人负责消毒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4.1.3 机构应根据呼吸道传染病的特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响应级别调整消毒措施。

**4.2 物资管理**

4.2.1 机构应保障疫情防控所必须的物资，储备符合标准、数量充足的消毒剂、消毒器械和防护用品等物资，并建立使用登记制度。

4.2.2 机构采购消毒产品时，应索取相关备案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卫生安全评价报告、产品说明书，并对购进的消毒产品实施进货检查验收，相关证明文件存档。

4.2.3 消毒剂应按产品要求分类储存，置于阴凉、干燥处密封保存。

4.2.4 消毒器械应定期维护，应确保设施设备运行良好。

**4.3 人员管理**

4.3.1 机构应有专职或兼职消毒人员，人员数量应满足消毒工作要求。

4.3.2 消毒人员应接受消毒技术培训，熟练掌握消毒剂配制、消毒器械操作以及不同对象的消毒方法，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4.3.3 消毒人员应严格按照要求实施消毒，在消毒工作结束后如实进行记录，记录表可参照附录 A。

**4.4 安全管理**

4.4.1 消毒剂配制和使用时应进行个人防护，戴口罩和手套，穿工作服，必要时戴医用防护口罩和护目镜、穿防护服。

4.4.2 消毒人员应加强手卫生，按 WS/T 699 规定进行洗手或手消毒。

4.4.3 消毒工作宜在无人条件下进行，并设立警示标识。

- 4.4.4 消毒剂应符合危险化学品管理。
- 4.4.5 消毒剂应放置在儿童不能触及的地方，不应吸入或口服。

## 5 消毒原则

- 5.1 机构应以环境清洁卫生为主，消毒为辅，重点对手经常接触的物体表面进行预防性消毒。一旦发生人员被确诊感染呼吸道传染病致病微生物时，在采取有效的隔离控制措施的基础上，应按照 GB19193 的相关要求进行疫源地消毒。
- 5.2 物品消毒应遵循首选物理方法，次选化学方法的原则。
- 5.3 消毒应遵循科学的原则，应根据病原体的种类和消毒对象的不同，选择适宜、有效的消毒方法，调整消毒因子的作用浓度、作用时间和消毒频次。
- 5.4 消毒应遵循安全的原则，在确保消毒效果的前提下，使用的消毒设备和消毒产品应是对环境影响小、人体伤害低、物品损坏轻的合格产品。
- 5.5 消毒应遵循适度的原则，应根据传染病风险等级和消毒要求，科学合理消毒，防止过度消毒。

## 6 消毒剂选择与使用

- 6.1 消毒剂主要包括含氯消毒剂、醇类消毒剂、二氧化氯消毒剂、过氧化物类消毒剂、含碘消毒剂、含溴消毒剂、酚类消毒剂和季铵盐类消毒剂等，其卫生要求和使用方法应分别符合 GB/T 36758、GB/T 26373、GB 26366、GB/T 26371、GB/T 26368、GB/T 26370、GB/T 27947、GB/T 26369 的要求。
- 6.2 应根据病原体对消毒剂的抗力，选择有效的消毒剂，未查明病原体的应选择高效消毒剂。
- 6.3 消毒剂的配制应根据有效成分含量配制所需使用浓度，配制流程参照附录 B。
- 6.4 消毒剂的使用应严格按照消毒产品说明书规定的使用范围和使用方法，正确使用消毒剂及消毒器械。
- 6.5 有氧化作用的消毒剂对织物有漂白、褪色作用，有色织物应慎用。
- 6.6 有氧化作用的消毒剂对金属有腐蚀性，消毒后用清水擦拭干净。
- 6.7 醇类消毒剂易燃易爆，不应用于空气消毒，也不得用于大范围的喷洒和擦拭消毒。

## 7 消毒方式

### 7.1 物理消毒法

#### 7.1.1 煮沸消毒

- 7.1.1.1 煮沸消毒适用于餐饮具、织物等耐湿热物品的消毒。
- 7.1.1.2 煮沸消毒应将物品全部淹没于水中，水沸开始计时，持续 15min~30min。计时后不得再新加入物品，否则持续加热时间应从重新加入物品再次煮沸时算起。

#### 7.1.2 流通蒸汽消毒

- 7.1.2.1 流通蒸汽消毒适用于餐饮具、织物等耐湿热物品的消毒。
- 7.1.2.2 流通蒸汽消毒应由水蒸汽充满后开始计时，持续 15min~30min。

#### 7.1.3 远红外热力消毒

7.1.3.1 远红外线热力消毒适用于餐饮具的消毒。

7.1.3.2 使用远红外线消毒箱消毒餐饮具时，温度应不低于 125℃，持续 15min。

#### 7.1.4 紫外线照射消毒

7.1.4.1 紫外线照射消毒适用于无人条件下的空气和直接照射的物体表面的消毒。

7.1.4.2 物体表面消毒宜采用悬吊式或移动式紫外线灯消毒，灯管距离污染表面不宜超过 1m，在灯管紫外线辐射强度符合要求的情况下，照射时间不应少于 30min。

7.1.4.3 室内空气消毒应在室内无人条件下，紫外线灯悬吊式或移动式直接照射，照射时间不应少于 30min。

### 7.2 化学消毒法

#### 7.2.1 浸泡消毒

7.2.1.1 浸泡消毒适用于食（饮）具、织物等耐湿物品的消毒。

7.2.1.2 消毒溶液应浸没全部物品，腔管类物品应使消毒溶液充满管腔，作用至规定时间后，取出用清水冲洗干净，晾干。根据消毒溶液的的稳定程度和污染情况，及时更换所用溶液。

#### 7.2.2 擦拭消毒

7.2.2.1 擦拭消毒适用于各类物体表面的消毒。

7.2.2.2 用抹布沾取消毒剂溶液，对拟消毒物品表面进行擦拭，必要时，在作用至规定时间后，用清水擦拭以减轻可能引起的腐蚀作用。

#### 7.2.3 喷洒消毒

7.2.3.1 喷洒消毒适用于地面、墙面和各类物体表面的消毒。

7.2.3.2 用普通喷雾器进行消毒剂溶液的喷洒消毒，以使物品表面全部润湿为度，作用至规定时间。喷洒顺序宜先上后下，先左后右。

#### 7.2.4 喷雾消毒

7.2.4.1 喷雾消毒适用于室内空气、各类物体表面的消毒。

7.2.4.2 使用超低容量喷雾器进行室内空气消毒时，应关闭门窗，在无人的条件下消毒作用至规定时间后，通风换气，必要时用清水擦净物体表面。

## 8 消毒方法

### 8.1 预防性消毒

#### 8.1.1 室内空气

8.1.1.1 以自然通风为主，保持室内空气清新，每日不应少 2 次，每次不少于 30 min。在外界温度适宜、空气质量较好的条件下，应持续开窗通风。

8.1.1.2 对于无法通风或通风不良的室内空气宜采用机械通风，也可使用符合 WS/T 648 规定的空气消毒机，按照产品说明书使用。

8.1.1.3 集中空调系统应按 WS/T 396 的要求定期进行清洗和消毒。

8.1.1.4 无人条件下，可采用紫外线灯进行照射消毒。

## 8.1.2 物体表面与环境表面

8.1.2.1 餐饮具宜采用煮沸消毒、流通蒸汽消毒或远红外热力消毒碗柜进行消毒。

8.1.2.2 物体表面与环境表面宜采取湿式清洁的方式，重点对经常接触的物体表面进行擦拭或喷洒消毒，可选用有效氯 250 mg/L~500 mg/L 含氯消毒液、50 mg/L~100 mg/L 的二氧化氯消毒液或其他成分的消毒剂进行擦拭或喷洒消毒，作用 30min 后，用清水擦拭干净。

8.1.2.3 普通物体表面的消毒可按 GB 27952 的要求执行。

## 8.1.3 手

8.1.3.1 手卫生按 WS/T 699 执行，手部有可见污染物时，在流动水下用肥皂或洗手液洗手。

8.1.3.2 手部没有肉眼可见污染时可用含醇速干型手消毒剂消毒双手，消毒工作中如接触可疑污染物时应立即进行手消毒。

## 8.2 终末消毒

8.2.1 疫源地终末消毒应按照 GB 19193 和《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的相关要求执行。

8.2.2 空气消毒应关闭门窗，在无人状态下使用 0.2%~0.5% 过氧乙酸溶液或 2%~5% 过氧化氢或二氧化氯等消毒液进行喷雾消毒，作用 60min 后，开窗通风。

8.2.3 对物体表面及地面的消毒，应根据消毒对象的不同选择有效的消毒方法，普通物体表面可用有效氯 1000 mg/L~2000 mg/L 的含氯消毒液、500 mg/L 的二氧化氯消毒液或其他成分的消毒剂进行擦拭或喷洒消毒，作用 30min 后用清水擦拭干净。

## 9 消毒效果评价

### 9.1 室内空气

对空气消毒效果评价方法按照《消毒技术规范》（2002版）和GB 19193执行，消毒后自然菌的消亡率应 $\geq 90.0\%$ 。

### 9.2 物体表面与环境表面

对物体表面与环境表面的消毒效果评价方法按照《消毒技术规范》（2002版）和GB 19193执行，消毒后自然菌的杀灭率应 $\geq 90.0\%$ ，目标微生物不得检出。必要时也可根据实际情况用指示菌评价，指示菌抵抗力应等于或大于现有病原体的抵抗力，消毒后指示菌杀灭率 $\geq 99.9\%$ 。

### 9.3 手

对手卫生效果评价方法按照WS/T 699执行，手卫生前后手上自然菌的消除率 $\geq 90\%$ ，判为手卫生合格。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消毒工作记录

A.1 预防性消毒工作记录

预防性消毒工作记录参见表A.1。

表A.1 预防性消毒工作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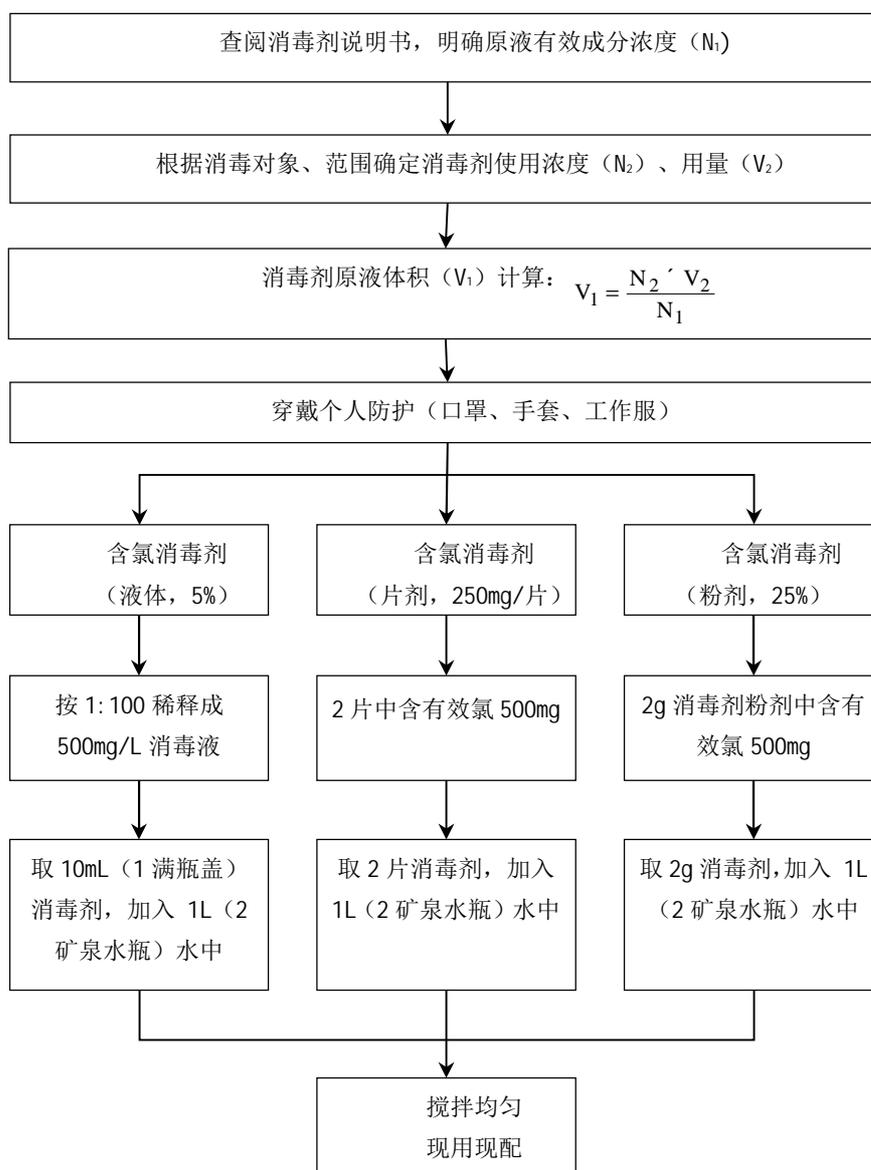
消毒区域					
消毒日期	年	月	日	时	
传染病	_____流行		传播途径: _____		
对象	消毒因子	作用浓度	作用时间	消毒方法	操作人员
消毒剂名称		有效成分含量		失效日期	
配制方式		配制时间		配制人员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消毒剂配制流程

B.1 消毒剂配制流程

以500mg/L含氯消毒液为例，配制流程参见图B.1。



图B.1 消毒剂配制流程